公共资源交易简报

〔第7期〕

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017年11月6日

·重点关注·

市公管局“四位一体”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工作简讯·

市公管局召开全市代理机构工作会议

市公管局开展“学习道德模范、争当美德少年”宣讲活动

省住建厅建设稽查局一行到我市开展监督检查

市公管局机关党支部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

市公管局举办解读财政部87号令培训班

省水利厅检查组到我市检查指导工作

市公管局集体收看党的十九大开幕会直播实况

市政府副秘书长朱宏兵主持召开委托执法工作会议

·县市动态·

凤阳县公管局构建阳光交易风险防控机制

·重点关注·

市公管局“四位一体”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近年来，市公管局进一步加强竞争主体信用管理，充分运用信用信息，强化奖惩举措，“四位一体”健全信用体系建设，营造良好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环境。

加强监管，建立信用档案。研究出台竞争主体信用信息记录及披露制度，将竞争主体干扰投标、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行为纳入信用管理。目前，已将220多家竞争主体信用信息纳入信用记录。

公开曝光，强化信息公示。研究出台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制度，规范行政处罚公示内容、公示程序及公示期限。目前，已将90余条处罚信息推送至“信用滁州”等网站，接受社会监督，强化震慑作用。

创新应用，探索正向激励。将建筑企业信用评定结果纳入建筑工程施工招标项目评分，采取“技术+商务+信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将企业和项目负责人信用分纳入计算，择优确定中标企业，引导企业强化信用管理，鼓励诚信经营。

部门联动，推进联合惩戒。在招标文件范本中规定，竞争主体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等不得参加投标；竞争主体处于不良信息披露期或被县级（含）以上主管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尚未到期的，不接受其投标，充分体现“一地受罚、处处受限”，推进跨部门、跨区域联合惩戒，提高企业违法成本，引导全社会培育信用理念，加强信用建设。

·工作简讯·

☆9月7日下午，市公管局召开全市代理机构工作会议，详细解读《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文件备案管理办法（暂行）》，对代理机构提出具体要求。

☆9月11日下午，市公管局、市交易中心组织开展了“学习道德模范、争当美德少年”宣讲活动，向全体干部职工讲述道德模范先进事迹。

☆9月19日下午，省住建厅建设稽查局副调研员付芝兵一行到我市开展建筑工程招投标工作监督检查，并对我市工作给予肯定。

☆9月25日下午，市公管局机关党支部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传达学习《市公管局机关党支部2017年度党建工作整改清单》，落实部署党建整改工作。

☆9月30日，市公管局举办解读财政部87号令培训班，邀请到省财政厅专家方诗庆授课，市县公管局监管人员，市直各单位分管负责人、经办人员，以及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共200余人参加培训。

☆10月17日上午，省水利厅检查组到我市检查2017年重点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

☆10月18日上午，市公管局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体收看了党的十九大开幕会直播实况。

☆10月31日，市政府副秘书长朱宏兵主持召开公共资源交易委托执法工作会议，部署推进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委托执法工作。

凤阳县公管局构建阳光交易风险防控机制

近年来，凤阳县公管局始终把建好平台、带好队伍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目标来抓，不仅注重业务能力的提高，更注重思想道德教育和法制意识的增强,构建阳光交易风险防控机制。

一是建立风险防范责任制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抓好风险防范责任的落实。二是完善重点环节防范制度。根据项目类型、特点等，分别制定完善相应的防控举措。三是实行重点岗位交流制度。针对重点岗位岗位，定期实行轮岗制度。四是坚持政务信息公开。充分利用凤阳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媒体，做到信息公开是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 五是加强廉政道德教育。坚持教育在先、警示在先、预防在先，把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教育、廉政教育放在首位。六是运用科技手段加强风险防控。全面运用市县一体化电子化招投标系统，完善监管系统，形成了公共服务、项目交易、行政监管三大电子化招投标平台，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人为因素干扰。

主送：省发改委、市委、市政府、市纪委、市委深改办、市效能办

抄送：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017年11月6日印发